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BRILLIAN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君百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2)

董事會主席變更

君百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宣布自2026年12月1日起，(1) 黃碧君女士（「**黃女士**」）將退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董事會主席**」），但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2) 現任非執行董事苗延舜醫生（「**苗醫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以增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上述變動後，本公司將自2026年12月1日起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

苗醫生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苗醫生，59歲，於2017年9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苗醫生負責向本公司就醫療儀器技術資料提供諮詢。

苗醫生於1990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學士學位。彼於1995年7月獲授愛丁堡皇家外科醫學院(Royal College of Surgeons of Edinburgh)院士資格，於2000年2月獲得愛丁堡皇家外科醫學院(Royal College of Surgeons of Edinburgh)的骨科院士資格，於2000年3月獲得香港骨科醫學院院士資格，於2000年5月獲得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骨科）矯形外科院士資格，於2004年10月獲得香港骨科醫學院復康科院士資格。彼後於2015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運動醫學及健康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苗醫生在醫療行業擁有逾32年經驗。彼為黃女士的配偶。苗醫生現為舜傑骨科及物理治療中心骨科專科醫生。

苗醫生已簽訂了一份任期三年的聘任書，自2024年9月16日起生效。彼需按照本公司章程細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每三年最少退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苗醫生的年薪為港幣120,000元（於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後維持不變）。其薪酬方案是根據彼的職責與責任、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市場現況而訂的，並由董事會每年進行審核。

截至本公告日期，苗醫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持有本公司568,968,001股股份，其中568,028,001股由苗醫生的配偶黃女士控制的受控法團持有，而940,000股則由黃女士與苗醫生共同直接持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苗醫生(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其他關係；(ii)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及(iii) 並無於本集團內擔任任何其他職位。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與委任苗醫生為董事會主席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亦無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苗醫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君百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黃碧君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碧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苗延舜醫生及趙文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亮星先生SBS,JP、周明寶先生及趙帆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至少保存七天及本公司之網站(www.grandbrilliancegroup.com)內刊發。